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467

单位名称：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建立健全环境保护基本制度。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环境保护政策、规划，起草地方性环保法规和规章草案。组织编制环境功能区划，组织制订环境保护地方性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参与制订全市主体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调查处理全市范围内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指导协调县（市、区）政府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三）负责落实全市减排目标。组织制订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提出全市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督办、核查各县（市、区）政府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四）负责提出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并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参与指导和推动

全市循环经济和环保产业发展，参与应对气候变化。

（五）负责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受市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涉及环境保护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提出有关环境影响方面的意见，按国家和省规定审批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六）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订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

（七）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拟订生态保护规划，组织评估生态环境质量状况，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指导、协调和监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协调和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荒漠化防治。协调指导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

（八）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

环境事故应急处理。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的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九）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制订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市级环境监测网和全市环境信息网，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环境信息。

（十）负责推进环境保护科技发展。组织环境保护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一）开展环境保护对外合作交流，组织协调环境保护国际条约的履约，参与处理涉外环境保护事务。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023.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0,010.9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23.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023.5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0,023.58	总计	62	10,023.5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023.58	10,023.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	1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0	12.6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0	12.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10.99	10,010.9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02.02	1,202.02					
2110101	行政运行	784.17	784.1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0	180.0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94.40	194.4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3.45	43.4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1.60	111.6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11.60	111.60					
21103	污染防治	8,697.37	8,697.37					
2110301	大气	1,581.17	1,581.17					

2110302	水体	47.14	47.14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5.41	15.41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053.65	7,053.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23.58	1,020.22	9,003.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	1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0	12.6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0	12.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10.99	1,007.62	9,003.3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02.02	1,007.62	194.40			
2110101	行政运行	784.17	784.1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0	180.0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94.40		194.4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3.45	43.4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1.60		111.6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11.60		111.60			
21103	污染防治	8,697.37		8,697.37			
2110301	大气	1,581.17		1,581.17			
2110302	水体	47.14		47.14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5.41		15.41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053.65		7,053.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023.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60	12.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010.99	10,010.9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23.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023.58	10,023.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0,023.58	总计	64	10,023.58	10,023.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0,023.58	1,020.22	9,003.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	1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0	12.60	
20805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0	12.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010.99	1,007.62	9,003.3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202.02	1,007.62	194.40
2110101	行政运行	784.17	784.1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0.00	180.0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194.40		194.40
211010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3.45	43.4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11.60		111.60
2110203	建设项目环评审查与监督	111.60		111.60
21103	污染防治	8,697.37		8,697.37
2110301	大气	1,581.17		1,581.17
2110302	水体	47.14		47.14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5.41		15.41
211030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7,053.65		7,053.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8.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9.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0.57	30201	办公费	22.2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60.7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46.58	310	资本性支出	5.48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6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49	30206	电费	0.4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92	30207	邮电费	7.1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4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24.9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7	30214	租赁费	63.3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9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4.4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6.93	30225	专用燃料费	18.3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29.3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97.23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05.67	公用经费合计				814.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单位): 邯郸市生

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 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 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单位）：邯郸市生态环境局魏县分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0,023.5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3999.74万元，增长39.9%，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023.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0,023.58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0,023.5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20.22万元，占10.18%；项目支出9,003.37万元，占89.8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023.58万元，比上年增加3999.74万元，增长39.9%，主要是项目增多；本年支出10,023.58万元，比上年增加3999.74万元，增长39.9%，主要是项目增多。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023.58万元，比上年增加3999.74万元，主要是项目增多；本年支出10,023.58

万元，比上年增加3999.74万元，增长39.9%，主要是项目增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经营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没有经营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02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2%，比年初预算减少7811.1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节约开支；本年支出10,02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6.2%，比年初预算减少7811.18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 节约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0,02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2%，比年初预算减少7811.18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本年支出10,023.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56.2%，比年初预算减少7811.18万元，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政府

性基金；本年支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此项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1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此项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0,023.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 万元，占 0%；外交（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6 万元，占 0.13%；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10,010.99 万元，占 99.87%；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0 万元，占 0%；粮油物资

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占 0%；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万元，占 0%。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0.2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5.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814.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支出。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单位无公务用车；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单位无公务用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 本单位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14.55 万元，较 2022 年度增加 814.5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业务增多。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部门共有车辆 7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

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4 个，共涉及资金 5038.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城区网格化监控项目”“魏县主城区及周边环境整治管控方案项目”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83.1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服务平台”等项目分别委托中大宇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项目的实施，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着力推进项目实施，按照资金支付审批流程进行项目资金支付，定期调度资金拨付情况，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提高了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环境监测与监察”和“污染防治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环境监测与监察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环境监测与监察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10 万元，执行数为 312.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增加管控力度，改善空气质量，增加群众满意度。下一步建议：要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污染防治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污染防治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1890 万元，执行数为 2074.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改善主城区和周边空气质量，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幸福指数；二是减少污染排放，创建绿色生态文明城市。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强化管理手段，提高工作效率；二是由于疫情影响，影响了支出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二是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提前下达 20223 年中央大气污染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价要点	得分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决 策 (10)	项目立项	立 项 依 据 充 分 性	1.5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1.5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项目立项	立 项 程 序 规 范 性	1.5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1.5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 效 目 标 合 理 性	1.5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1.5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资金投入	绩 效 指 标 明 确 性	1.5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1.5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 算 编 制 科 学 性	2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2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资金投入	资 金 分 配 合 理 性	2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 金 到 位 率	2.5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2.5

过程 (20)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2.5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5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5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产出 (40)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10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10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10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10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10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1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10
效果 (30)	项目效益	实施效益	20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20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10
合计			100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3 年本部门无重点评价项目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三公”类、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07、08、09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